

# 特約商店契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國立東華大學

(以下簡稱甲方)

海岸小旅民宿

(以下簡稱乙方)

茲雙方基於共同利益，就特約事項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之教職員、學生或退休人員及志工等至乙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出示學校服務證、學生證或相關證件，或參與甲方辦理之各項活動人員，提出參與活動之證明，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(一) 特約店優惠：

- 1、憑證 95 折。
- 2、壽星當日本人入住 5 折、當月本人入住 85 折/同行入住 95 折。
- 3、long stay 五天送一天。包棟(層)十人，平日 11760 元/過年 20000 元(最多加 2 人)。
- 4、含早餐/ minibar 茶包/迎賓飲料/花蓮低糖手作蛋糕。

※優惠不同時使用。

(二) 各類房型價目：

- 1、平日二人房 2380 元、四人房 3380 元，週六及連續假日加 300 元。
- 2、元旦連假及暑假期間(7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) 二人房 2800 元、四人房 3800 元，週六及連續假日加 300 元。
- 3、一樓(包層)總統心岳房(約 25 坪、可入住 4 至 5 人)6000 元/暑假期間 6500 元。

※農曆春節另計。

二、甲方相關識別證件，只限於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三、甲方之教職員生前往乙方經營場所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現場營運之規定，雙方均不得要求不符契約的約定或服務。

四、甲方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並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特約廠商名稱及優惠內容公布於甲方網頁。乙方請將甲方之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明顯易見之處。

五、本契約有效期自民國 113 年 9 月 1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。

期滿解除合約

到期自動續約 1 年

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  
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六、本契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 甲 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
代表人：校長 徐輝明

地 址：974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 2 段 1 號



電話：03-8906237 傳真：03-8900130

統編：08153719

網址：<https://ga.ndhu.edu.tw/p/412-1006-13996.php?Lang=zh-tw>

聯絡人：賴榮璉

e-mail：chrisnalai@gms.ndhu.edu.tw



乙 方：海岸小旅民宿

代表人：負責人 陳雅賢

地 址：973 花蓮縣吉安鄉仁和村海岸路 242 號

電 話：03-8566552 手機：0966-580579

0921-170496

聯絡人：陳雅賢



統 編：無統一編號，花蓮縣民宿合法登記證 1909 號

訂房 LINE ID：@020taamk

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9 月 日